

◆成长

陪他慢慢地走

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希望文学社 吴焱梅

那天是个大晴天,阳光如金黄色的羽毛扫过我的心尖。望着湛蓝色的天空,忽然忆起了故乡。过去了的时光叫做童年,离开了的地方名为故乡。在时光冲刷下,记忆中的画面是否褪了色?那位拄着拐杖的老人呢,他近来可好?

老人原本并不拄拐,他的身板总是挺得很直。他脸上总是挂满了严肃,眼里似乎闪烁着锐利的光。他当了我三年半的班主任,儿时的玩伴都有些怕他,但我并不怕。他喜欢拉二胡,在他拉二胡的时候,我总会和他的二胡声跳舞,那时候总会很开心。小的时候我跟着他一起去上学,下雨天,路面坑坑洼洼,这个时候他就会背起我,而我双手托着伞,撑起我们的一片天。

小时候我是个调皮的孩子,或许是因为不懂事所以做事十分莽撞。记得在刚收完庄稼的秋天,田地里的稻谷根还盛着水珠。我在田里玩耍,一不小心就踩进了泥坑,脚拔也拔不出来。他急急忙忙赶过来,脸上挂满了焦急,最后我把鞋子脱了才把脚拔了出来。还有一次我捉蝴蝶挂在了一个小悬崖的树上,当他把我从树枝上拉下时,他会不会有一瞬间为我的调皮而感到头疼,我想,他可能更多的会是担心和心疼。

后来,他年纪慢慢大了,要退休了。那一个早晨他还在教室带读课文,当他走出教室的时候我还在跟同桌嬉笑着。他领着一个女人走了进来,说,这是你们的新班主任。后来呢,后来我记不清了,只记得我一直一直哭,我的心里很难受很难受。他说着他为数不多的安慰话语:“没事的,新老师很好的,爷爷只是到该退休的年纪了……”但我却从后面的时光中读到了他退休后的难过,刚开始的那段时间,他偶尔会坐在凳子上发会儿呆,眼里有着我看不懂的情绪。后来他开始养起了兔子,好像生活充实了一些,我希望,他能更加快乐些。

小的时候我身体不好,他总会叫村里的医生来家里给我打针,很多次打完针已经很晚了,他总是打着手电筒送医生回家。途中会经过几处坟地,但他告诉我他并不怕,那时候我觉得他是世界最厉害的人,连鬼都不怕。五年级我去镇上小学读书了,一天中午,我走路被人撞倒在地,摔掉了一颗牙,哭得很惨。老师给他打了电话,他很快就赶来了。从医院回来的时候,我摸着高高肿起的嘴巴,觉得他真像一个超人,在我受伤的时候能够飞快地赶到。

记忆中他开心大笑的次数并不是很多,记忆中他最鲜明的笑是我考上这所学校的那次。他知道我考上了后,

眼睛笑得眯了起来,脸部严肃生硬的线条也变得柔软了,古铜色的皮肤闪烁着喜悦的光彩。我想,那时候他是真的开心。我望着他头上渐渐增多的白发,在心里许愿,希望时光能慢些,再慢些,希望他能等着我长大,希望他能每天快乐。

再后来,他还是老了,他的左腿变得无力,拄起了拐杖,不能走太远的路,也不能干活。他开始喜欢睡觉,笑容慢慢减少。我问他:“爷爷,你是不是不开心了?感觉你不快乐了。”我知道,他是因为自己的身体而感到难过。我宽慰着他,他又笑了笑,但我却看到了他掩藏的无措。上次回老家的时候,我和他聊了很久,他很开心,我看着他,心里却泛起了酸意。我和他通电话的次数并不多,问起他腿怎么样,他说还是老样子,让我不要担心,好好学习。他说他现在想看一些医书,但一直买不到,我告诉他有时间我会去书城看看或者去网上买。我希望下次我能带几本医书回家,我希望他能开心地笑。他呀,是我的爷爷啊。在我已有的时光里,他是那样鲜明的存在,相信在以后很长很长的岁月,他也会一直都在。

时光依旧飞逝,速度不曾慢下,可我愿放慢自己的脚步,陪他慢慢地走。(指导老师:杨玉如)



沙漠风光

周文静 摄

◆回望

难忘的一件事（外一篇）

隆回县六都寨镇中学八年级239班 彭颂熹

还记得那是一个生机勃勃的春天,我们从城里来到乡下姥姥家挖春笋吃。姥姥家在山脚下,东边有竹林,西边有小溪,北边有高大的山,是不是很像一个可以修身养性的世外桃园呢?那是,不然姥姥为什么放着城里的“豪宅”不住,偏要选择这个“宝地”呢。我们走到山脚下,啊,这山也太高大了,犹如一位巨人矗立在眼前。刚出发时,我们兴致勃勃,有说有笑。但刚刚走到半山坡上,我就不行了,一双脚好像灌满了铅,提都提不动了,心脏也好像要跳出来了,我感到十分疲惫。“不走了,不走了,就让我呆在这儿吧!”我哀求地说道。“熹熹,快点过来!”舅舅说,“再不过来,狼会来吃你了!”“舅舅你不要吓我,我……我不怕!”突然,我的表哥真的学狼叫来吓我。因为当时脚没力了,我害怕地哭了起来:“啊!不要吃我啊!救命啊!”

他们听到我哭,马上跑过来安慰我说:“不哭,不哭,大灰狼跑了,我们继续走。”“不,你们吓我。”我又大哭起来。舅舅和表哥趁我不注意,用手机拍下了这一幕,并拉着我上了山。到达目的地,我们挖了满满一袋春笋。回家后全家人美美地饱餐一顿。后来,他们一直用这张照片来取笑我,并告诉我遇到困难不要害怕,方法总比困难多。

以后每逢我遇到困难想放弃时,那个哭鼻子的女孩形象就出现在我眼前,立刻让我全身充满力量。

珍惜竭尽全力爱你的人

一天妈妈在整理房子,突然翻出个小鞋子。妈妈如获至宝,小心地捧了起来抱在胸前,一脸怀念地对我说:“你知道吗?这可是你小时候最喜欢穿的鞋子呢。小时候啊,你脚总是凉,我就把你的脚丫子贴在我的肚皮上,一点点地把它捂暖了。捂暖后,你就喜欢把脚

伸出去,等凉了,再缩回来,又贴在我的肚子上,把我冻得一哆嗦。你就在旁边咯咯直笑,可调皮了。”

“有吗?”我垂下眼帘,仔细回想,抓住的却是一片空白。

“后来我就想啊,不能总抱着你啊。于是,我就买了针和毛线,准备给你织双小鞋。我在做,你就在旁边看,然后你蹦跶了出去。我当时也没多想,只当你玩去了,继续织我的鞋,直到听到你的哭声。我慌忙地丢下鞋,跑去找你,发现了你手上的针和血。我当时真的气急了,一巴掌打在你的屁股上,吼你:‘你没事乱玩针做什么?不知道很危险吗?’你那时忘记了哭泣,哽咽地说:‘我……我看妈……妈妈的脚凉凉的,我……我也要给妈妈织双鞋……’”

“后来啊,鞋也做好了,你可喜欢了。你穿上它,踏在花丛里,妈妈就觉得你是上天赐给妈妈的小天使……”

当时我正被许多习题所困扰,甚至无心倾听妈妈讲话。

“女儿啊,妈妈知道你现在比较烦,但有些事情,你必须自己解决。妈妈比你更想让你不受到伤害,永远做没有烦恼、无忧无虑的女孩。”

好好珍惜那个竭尽全力爱你的人吧。

(指导老师:阳期凡)

◆感悟

我是风

邵阳县五峰铺镇青云中学 唐子楚

我是风,在庄子的时代,我曾将一只大鹏送上了九万里高空。

我曾穿梭在中华的大好河山,曾解落三秋叶,也曾吹绿江南岸,曾替失意的李白扬起一片云帆,也曾跟随孟郊的马蹄“一日看尽长安花”,卷过易安的珠帘,曾在易水吟啸着荆轲的苦寒……

我曾穿过烟笼的秦淮,听见商女一声声突兀地歌唱;曾路过珠光宝气的宫殿,看见严嵩贪婪的老脸,不计其数死在他手下的忠臣义将的冤魂在呜咽。

我含泪前行。我想托起那些人不鬼的鸦片吸食者的头颅告诉他们“国难当头”,我想举起那充满屈辱的《辛丑条约》一把撕个粉碎,我想握住那些满腔热血的青年的手,大声呼喊着“救亡国存”!我恨自己孤立无助。因为我无法吹走来自大洋彼岸的坚船利炮,无法扑灭圆明园的熊熊烈

火,无法驱散黄海之上的滚滚浓烟……我看见数千年的文明被烧成瓦砾,我看见亿万条脊背印满了鞭痕。

我椎心泣血,我肝肠寸断,我痛心疾首。但我听到了一个伟大的声音,他说:“他们都是纸老虎。”于是,我吹开这个时代的帷幕。

于是,我擦去那些黝黑的面颊上带泪的汗珠,我拂去那些跪弯的膝盖上带血的尘土。我传播觉醒者勇敢的呐喊,我扬起革命者高举的旗帜,我帮助星星之火拥有燎原之势。我从长征火箭里吐出炫丽的烟花,我让杂交水稻的香气传遍世界,我掠过C919大型客机的双翼。我放飞“嫦娥五号”时,想起了那个美丽的传说;我托起“天宫二号”时,想起了那只遮天蔽日的大鹏。

我走过新中国七十年的历史画卷,我歌颂那一幕幕壮美的画面。(指导老师:郭玉芳)

◆观察

阅览室内

洞口县思源实验学校八年级82班 王滢

阅览室内一片寂静,只能听见时光慢慢流逝的声音。

突然,“嘭”的一声,门被踢开了,惊醒了正在书海中遨游的人们,他们纷纷转头,极不满意地望了望那破门而入的小孩。我也不禁皱眉,瞥了瞥这个小屁孩,心想:哎,今天怕是不能好好看书了。

果然,不出意料,只见他随手抽出一本书,扔在桌上,然后跳上椅子,捧着书,装模作样地看了起来。过了一会儿,他突然把书合上,打开,合上,打开。这本书顿时散了架,纸张漫天飞舞,发出“噼里啪啦”的响声。可他却若无其事地翘着腿,吹着口哨,又把书拿起来猛地扔在地上,发出“嘭”的一声。

我不满地看着他,眉毛微皱,心想:这小孩真没家教。

这时,其他人也开始窃窃私语:“这谁家的孩子,怎么这样?”

霎时,阅览室内打破了以往的宁静,成了一个菜市场。

突然,这个小孩大叫起来:“你们才疯了,你们都没家教!”然后,一屁股坐在地上,大哭起来,双脚不停地踢着桌子,胖嘟嘟的脸涨得通红,眼泪似断了线的珠子,“吧嗒吧嗒”地往下掉。

于是,我站起身来,双手叉腰,皱着眉狠狠地瞪着他,心想:老虎不发威,你把我当病猫啊!

他愣了愣,只是站起身来,围着书柜乱跑,双脚用力地踩在地上,昂着头,一脸不服气的样子。

好在这时,保安来了,把他请了出去。阅览室内又恢复了宁静……

(指导老师:尹莉青)

◆记录

毛皮土豆

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希望文学社 肖邹林

这秋冬之间的关系呀,还真不是我们寻常人能够揣摩的,说变就变。坐在教室的窗户前,整个神经都是紧绷的,也许是窗外的树短短两天就秃了顶,地上枯黄的树叶把它们的留恋与惜别穿透了玻璃,传递给了我罢!并不是对这冬天有意见,只是它让我想起了“毛皮土豆”。毛皮土豆?就是小时候冬天在家里吃腻了的土豆。

想起奶奶每次吃总会说:“来些毛皮土豆,冬日里不用吃三餐,准行。”要是我哪天嘴巴不安分,想吃些什么,爷爷又会说:“去,弄毛皮土豆吃。”唉!要是这会能有个毛皮土豆,估计能暖到心窝里头去,就像现在被冬日格外眷顾的落叶,仔细寻找,说不定也还是能从中间找到一星半点的绿色。

毛皮土豆是既省事,又大有好处的。小时候和爷爷奶奶在家里,做毛皮土豆吃是我乐意干的活。找个盆把土豆洗干净,不削皮;把土豆往锅里一倒,盖上锅盖,来几轮大火,不出半秒钟就熟了。一大部分人直接就吃,但那是极其遗憾的。因为放水里头直接煮,一些对毛皮土豆痴迷的开水,总免不得要通过煮得开裂的土豆皮,浸进去瞧瞧究竟,如果这时吃,杂着水,就不是原滋原味的毛皮土豆了,就好像是喝兑了醋的牛奶,吃放了糖的辣椒粉,味道“太重”了。所以呀,要把土豆先装出来,然后把锅里的水倒干,再把土豆放

进去,不盖锅盖,放在灶上三分钟,把里边的水给消灭掉,最后留下的才是真正的毛皮土豆,才是好吃的。像爷爷说的:“吃要吃纯的,原汁原味是最好的。”是呀!就好像我现在被学校的冬日弄得不是“原汁原味”了,如果要是和爷爷奶奶在家中,那一定会是最纯的。

想着毛皮土豆,口水不知不觉爬了上来。和爷爷奶奶一块吃,奶奶总会先捧一些给爷爷,奶奶和我吃锅里剩下的。那会儿不懂,便笑话奶奶偏爱爷爷,也总觉得爷爷手里头的会更好吃,尤其是看着爷爷一个毛皮土豆,一口咬了一半,一边嚼一边用舌头搅,哈出热气,仿佛能把冷气驱到千里之外。于是每每看着爷爷吃,我就吵着要和爷爷换。爷爷说:“你吃三个,我就赏你一个。”可爷爷的毛皮土豆吃在嘴里也没觉得更好吃,而且还没有我的个大。更不懂奶奶为什么要先拿些给爷爷,只是自己撑得躺在爷爷怀里,没多久就睡着了。

这会儿坐在教室的我已经不知道咽了几次口水,心头反而暖和了,奇怪!窗外蜷缩着身子行走的人,好像迈不开步子,应该是这天气冷得突然,一下子难以承受!

再过些时候,放寒假就可以回家了。一进门,要是爷爷奶奶一如既往地问我想吃什么,那回答定是毛皮土豆——爷爷手里的毛皮土豆。

